本国产品说明

本公司（单位）郑重承诺并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规定，本公司（单位）所提供的以下产品，完全符合本国产品认定标准，属于本国产品：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的产品名称	响应文件中响应的主要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	响应的产品是否为本国产品
1	测厚仪-1	测厚仪-1 KODIN3C-HC	是
2	测厚仪-2	测厚仪-2 EM5000	是
3	测厚仪-3	测厚仪-3 UM5Gen3	是
4	测厚仪-4	测厚仪-4 KORIT-300	是
5	测厚仪-5	测厚仪-5 KODIN3C-HC	是
6	测厚仪-6	测厚仪-6 PM5Gen3	是
7	测厚仪-7	测厚仪-7 CM30FH	是
8	测厚仪-8	测厚仪-8 CM30FH	是
9	测厚仪-9	测厚仪-9 PM5Gen3	是
10	测厚仪-10	测厚仪-10 PM5Gen3	是
11	体视显微镜	体视显微镜SZX16	是
12	磁记忆检测设备	磁记忆检测设备EMS-2003C	是
13	便携式硬度计-1	便携式硬度计-1 MH700	是
14	便携式硬度计-2	便携式硬度计-2 MH700	是
15	便携式硬度计-3	便携式硬度计-3 MH700	是
16	便携式金相显微镜	便携式金相显微镜PTI-A5700	是
17	台式金相显微镜-1	台式金相显微镜-1 PTI-2025	是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的产品名称	响应文件中响应的主要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	响应的产品是否为本国产品
18	台式金相显微镜-2	台式金相显微镜-2 PTI-A5700	是
19	铁素体检测仪-1	铁素体检测仪-1 DMP30	是
20	铁素体检测仪-2	铁素体检测仪-2 X-9DS	是
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是否达到80%：是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承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若存在虚假承诺或与实际不符情形，自愿接受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处理，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与经济责任。

投标供应商(盖章)：

公司全称：福建省科学器材进出口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10月19日

注：

1. 供应商提供本国产品应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如后续有更新的，则以更新后的文件为准。且在《本国产品说明》表格对应"本国产品"、"非本国产品"栏中勾选，按照《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提供该产品报价在产品总成本中占比。

2. 供应商须同时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出具符合要求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

3. 本项目(采购包)若需要供应商响应本国产品，需在本国产品说明文件中响应(承诺)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

4. 若本国产品说明和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出现不一致，以《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为准。

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350001]FJZFZB[GH]2026001_第3包 2026-10-19 13:11:57